#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本合同文本仅供参考，具体合同条款由甲乙双方在签署合同时，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另行协商确定，以双方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乙方对甲方负责的 项目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服务名称及地点**

1.1项目名称： 。

1.2项目地点： 。

**第二条 服务内容、范围及基本要求**

2.1服务内容: 。

2.2服务范围： 。

2.3基本要求： 。

**第三条 服务期限**

3.1服务期限： 。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

**4.1合同价款为：**

**4.1** 本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固定总价）**

**4.2人民币（大写） （¥ 元）。**

**此费用包含但不限于按照国家规定应缴纳服务人员的各种社会保险及所有低值易耗品，不限于人员工资、奖金、社保、福利、购置服装、劳动用品、利润、税金等为完成本项目所涉及全部费用。**

**4.3 付款条件说明：在月末甲方对乙方当月安保服务情况进行考核，根据考核情况结果在下月初支付上月安保费用。**

4.4 甲方付款前，乙方按甲方要求开具发票。

**第五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对乙方所呈报的问题及时给予答复。

5.2 有权对乙方配置人员进行身份和资格核查、备案。

5.3 在服务过程中甲方现场工作人员有权对乙方派驻人员的具体工作进行调整安排，同时有权对乙方的服务工作提出合理化建议，并要求乙方限期改正。

5.4有义务根据约定及时结算和支付合同费用。

5.5有义务协助乙方共同提高服务质量。

5.6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调换不符合甲方要求、不服从甲方安排及可能影服务的派驻人员。

**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6.1 乙方须科学建立管理机构、配置关键岗位，保证机构设置完整、合理、精干高效。乙方负责培训、岗位分配、工资发放、考勤考核等。

6.2 乙方应保证其配置人员符合国家、行业规定的准入条件、上岗条件和甲方要求。乙方有义务对其人员进行上岗培训、管理教育，确保能圆满顺利完成任务。

6.3乙方项目负责人负责本项目派驻人员的管理、生产组织及相关资料建立等，组织队伍完成合同规定的工作内容。

6.4 对于服务中出现的投诉、事故，乙方应当自行处理，对于涉及甲方工作质量、荣誉、经济损失等重大问题时，需向甲方有关负责人及时沟通汇报。

6.5乙方应当根据工作量及服务标准，足量配置员工队伍，保证派驻人员服从甲方工作人员的指挥和安排。

6.6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全部或者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6.7 乙方应执行《劳动法》的相关规定，确保人员稳定。

**第七条 安全责任划分**

7.1因乙方管理不力等原因造成的安全事件或人身伤害、环境污染等事件，以及其他安全环保事故、劳动纠纷、经济损失等，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乙方人员在合同履行期间发生责任人身伤亡事故，全部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7.2乙方必须按照法律相关规定对人身安全负责。

7.3乙方派驻人员的道路交通安全由乙方负责。工作期间发生的道路交通安全事故责任，以公安部门认定为准。乙方单位或工作人员原因导致的道路交通责任事故，由乙方负责处理。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履约保证金或履约担保的形式：无

8.2乙方未能按照约定提供服务，或服务未达到甲方验收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未整改或拒绝整改,给甲方工作质量、进度、声誉造成影响，甲方有权无责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额**20%**的违约金。

8.3乙方如未按上述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义务，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

9.1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无责任解除。

9.2 服务期限内甲方由于政策调整和甲方客观原因导致需要终止合同的，应以书面的方式通知乙方，自乙方收到书面通知之日起本合同即无责终止。

9.3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因甲方服务需求增加时，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签订补充协议。

**第十条 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的纠纷，各方应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时，任何一方均可通过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一条 其他**

11.1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11.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并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11.3甲乙双方有义务对本合同条款保密，以确保双方利益。

12.4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送的通知、文件、资料以及法律文书，若无特殊约定，均以本合同中载明的地址为送达地址。本条款适用于司法文书送达。

12.5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一式 份，其中甲方 份，乙方 份。

（以下无正文）

|  |  |
| --- | --- |
| 甲方名称（盖章）:  地址：  代表人（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  代表人（签字）：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